

補充內容 (適用於 2028 年及其後的文憑試)

進一步認識失業和充分就業

我們可以根據失業原因，進一步將失業分為不同類型。

A. 失業的類型

1. 摩擦性失業

摩擦性失業¹是指由勞工正常轉換工作所產生的失業。

這屬於**自願性失業**²。

成因：摩擦性失業出現的原因，是因為勞工需要時間尋找最適合他們偏好和技能的工作。部分勞工會自願在短時間內離開工作崗位，以尋找新的職位。

2. 結構性失業

結構性失業³是指由於經濟結構的變化，導致求職者和職位空缺之間存在錯配而產生的長期失業。

這被視為**非自願性失業**⁴，因為受影響的勞工雖然願意工作，但缺乏相應的資格或機會來獲得工作。

成因：當一個經濟出現結構性變化時，一些行業會衰落而另一些行業會興起。例如在 1980 年代，香港的製造業逐漸式微而金融業漸趨蓬勃，對勞工的需求也因此出現變化。如果被遣散的勞工和新的職位空缺在所需技能、年齡或地點方面不匹配，就會產生結構性失業。

3. 周期性失業

周期性失業⁵是指由經濟周期中的起落而產生的失業。

這被視為**非自願性失業**，因為勞工是基於經濟活動減少而失去工作，而非出於自願。

總括來說：

$$\text{失業率} = \text{摩擦性失業率} + \text{結構性失業率} + \text{周期性失業率}$$

1 摩擦性失業 frictional unemployment

2 自願性失業 voluntary unemployment

3 結構性失業 structural unemployment

4 非自願性失業 involuntary unemployment

5 周期性失業 cyclical unemployment

B. 基於上述失業概念下的充分就業定義

在經濟周期的各個階段，均存在摩擦性失業和結構性失業，這是因為無論經濟有多好，均有勞工轉換工作，也總會有行業發生結構變化。因此，經濟學家將經濟中正常存在的這些失業情況稱為自然失業率¹：

$$\text{自然失業率} = \text{摩擦性失業率} + \text{結構性失業率}$$

由於摩擦性和結構性失業無法完全消除，經濟學家得出以下充分就業的定義：

充分就業²是指經濟中只存在摩擦性失業和結構性失業的情況。

換言之，當某經濟達至充分就業水平時，周期性失業率便等於零，而其失業率等於自然失業率。

⚠ 雖然摩擦性和結構性失業無法完全消除，但可以減少。例如，求職網站有助減少摩擦性失業，再培訓課程有助減少結構性失業。換言之，**自然失業率或會隨時間而改變。**

下圖顯示失業率與自然失業率的關係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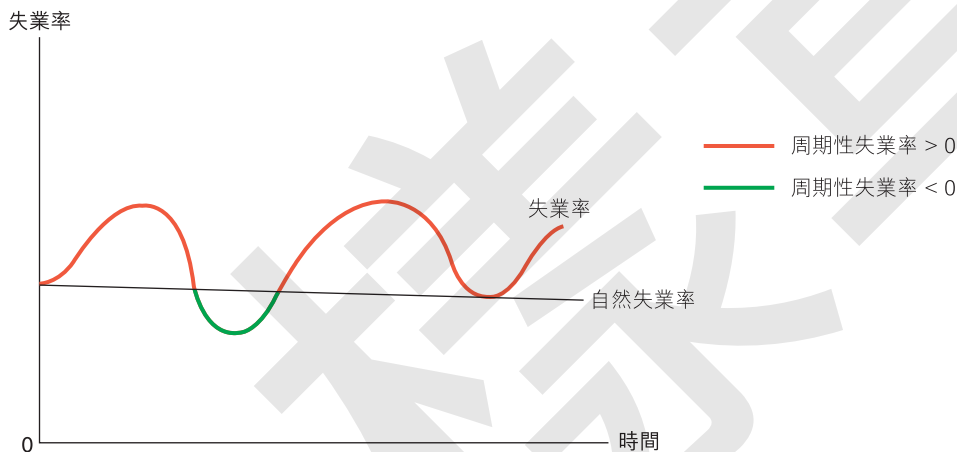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1

如圖 1 所示，失業率會圍繞自然失業率波動。當經濟不景時，失業率會高於自然失業率。相反，當經濟蓬勃時，失業率可能會低於自然失業率。由此可見，**自然失業率可以是正數或負數。**

1 自然失業率 natural rate of unemployment 2 充分就業 full employment